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和
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DP/1996/30
1 August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6年第三届常会

1996年9月至13日, 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5

开发计划署财务: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1996-1997两年期订正概算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开发计划署财务: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1996-1997两年期订正概算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按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财务条例第9.5条规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审议了开发计划署1996-1997年订正概算(DP/1996/29)。咨询委员会在审议这个事项期间, 同计划署的副署长和其它高级干事开了会, 他们提供了更多的资料。

2. 署长提出整个开发计划署1996-1997年订正概算, 扣除收入概数38 000 000美元后毛额为579 146 800美元净额541 141 800美元。订正概算比1996-1997年核准概算毛额576 807 100美元或净额538 807 100美元增加2 339 700美元或0.4%。1996-1997年开发计划署资源(就是说, 不包括开发计划署管理的基金的资源)所资助的活动概算为毛额556 466 500美元或净额518 466 500美元(见表A)。

96-19512 (c) 150896 ~~150896~~ 160896

3. 咨询委员会从DP/1996/29号文件的附件一第2段中看到,同以前提交委员会的1996-1997年比较起来,1996-1997年全面资源预测已经向下调整(见DP/1995/52,附件)。目前预测1996-1997年自愿捐款为1.852亿美元,比原先对1996-1997年的预测2.034亿美元减少8.9%,不过,订正数字仍然比1994-1995收到的捐款1.828亿美元增加1.3%(见DP/1996/18/Add.4,表1)。

4. 咨询委员会回顾署长宣布的政策,即“精简和缩小该组织以确保最大限度地把资源用于方案支出”(DP/1996/18,第58段)。委员会注意到,在不久的将来,捐款增加的量仍然会十分有限。DP/1996/18号文件第37段指出,“在官方发展援助正进行调整、多边机构和联合国可得资源不断下降、发展援助日益以人道主义目的为目标以及提供援助者不断减少的情况下,开发计划署所面临的发展挑战日趋复杂化”。经委员会要求后得知,开发计划署传统的最大捐助者和另外一个大捐助者1996年的年的捐助减少了一半以上(一个捐助者从1.16亿美元减少到0.51亿美元,另外一个从4 570万美元到2 140万)。由于1996-1997两年期捐款会急剧减少,委员会已经估计1996-1997年订正预算所需额外经费已经由已拨出的预算资源匀支。委员会认为,该文件应当指出,为什么费用调整无法匀支。

5. 署长报告第3和第4段指出,开发计划署核心活动数量增加反映出按照执行局第96/11号决定设立开发计划署波黑国别办事处,1996-1997年全部费用为\$240万。署长提议设立16个员额(1 D-2, 1 P-5, 1 P-4, 3名国家干事和10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委员会不反对这项提议。委员会得知,开发计划署设想1996年至2000年期间给波斯尼亚方案经费1.127亿美元。

6. 咨询委员会要求了解开发计划署如何为开发计划署萨拉热窝办事处争取同其它联合国实体共用房地。委员会得知根据同在萨拉热窝运作的其它联合国机构进行的审查和讨论的结果,已经判定,在目前和不久将来,不可能找到足以容纳许多联合国机构的房地。战争期间,萨拉热窝的许多楼房受到严重破坏,办公室场地十分缺乏。已经设在萨拉热窝的联合国机构已经过分拥挤。虽然开发计划署继续争取设在

萨拉热窝的联合国机构共用房地,但是,目前开发计划署打算自找办公房地。

7. DP/1996/29号文件第8段和表A表明,估计货币发放5 016 200美元,有关核心活动预算的费用调整净减少851 100美元,这由估计通货膨胀增加3 233 500美元和其它各种估计费用增加931 600美元部分抵消。咨询委员会要求澄清,国别办事处费用(核心活动项下1 31.4万美元和支助联合国业务活动项下59.28万美元)为什么上调,署长的报告解释为“估计美元升值带来的通货膨胀影响。”

8. 咨询委员会得知,国别办事处概算用该国货币计算在提交预算时以当时的汇率折成美元。后来的汇率变动和当地通货膨胀影响了最初的概算。DP/1996/29号文件表A表明,关于国别办事处,美元的升值导致了货币发放6 629 400美元(核心活动下4 720 400美元和支助联合国业务活动下1 909 400美元)。不过,这个货币发放部分由当地通货膨胀抵消估计为1 906 800美元(核心活动下国别办事处1314 000美元和支助联合国业务活动下\$592 800美元),剩下减少净额4 722 600美元。

9. 关于方案支助和发展活动下1996-1997年订正概算,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可记入开发计划署两年期预算的联合国自愿人员方案订正概数,从32 769 500美元增加到订正概数34047 700美元,比1996-1997年核可概算增加5.0%。DP/1996/29号文件第5和第6段表明,对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没有提议数额增长。不过,提议的费用调整160万美元主要因为“订正应计养恤金薪酬表、核定的外地支助人员和日内瓦一般事务人员费用、对于不迁往波恩而要离职的工作人员的年假和回国补助金一次性费用”(DP/1996/29,第12段)。委员会得知,由于最初预算估计过低,这些调整是必要的。

10. 咨询委员会回顾DP/1995/51号文件第175段,“关于经常性和非经常性开支,原来估计由于《志愿人员方案》总部从日内瓦迁往波恩,每年的净节余约170万美元。后来,对日内瓦和波恩的一般事务人员薪金调查的结果表明日内瓦与波恩之间工作人员薪金差额将是28%而非原来估计的40%,因此每年的节省净额已经订正为140万美元。委员会进一步回顾,“除了与迁往波恩直接有关的经常性费用的节余之

外,署长还预期由于全面精简会产生节余”(DP/1995/51,第176段)。委员会不信,预算其它构成部分的调整不能抵消《志愿人员方案》订正的行政预算中计划增加的费用。

11.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志愿人员方案》专家积极参与了外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和人道主义活动(2 196名志愿人员中,有295名已经派往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人道主义救济活动)。前面已经指出,委员会赞扬志愿人员方案作出的这些努力。关于适用于理事会第88/46号决定批准的人员配备公式的现役志愿人员人数,委员会说,截止1995年12月31日,在外地服务的志愿人员有1 895名,而1994年12月31日则有1 845名。增加的41名志愿人员等于理事会第88/46号决定批准的人员配备公式中增加0.6个人员配备单位,这项决定允许,以外地志愿人员1 000名为基数,每超过70名志愿人员可以设立1个人员配备单位。1个人员配备单位可以包括1个专门和1个一般事务员额,或者3个一般事务人员员额(DP/1995/51,第51(b)段)。

1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署长按照第95/28号决定,提议推迟采用人员配备公式一直到进一步审查之后。委员会重申,他们认为根据外地志愿人员人数增加而增加《志愿人员方案》总部辅助人员这种概念,需要重新评价。委员会认为,《志愿人员方案》的中央行政事务应当有计量经济,有关的费用不应当同外地志愿人员人数的增加成正比(DP/1995/52,第14段)。

13. DP/1996/29号文件第15段指出,按照有关援助国内开发计划署业务活动的标准基本协定条款,东道国政府应当摊缴开发计划署的方案费用,包括外地办事处的行政费用。署长根据1984年6月29日理事会第84/9号决定的授权,在有关国家的经济情况需要时,已经部分豁免了东道国政府摊缴外地办事处费用的义务。

14. 咨询委员会从DP/1996/29号文件第17段中注意到,署长提议保留豁免制度的基本原则,但有一项了解,即对于豁免范围和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国产总值)数据的基准年,要按照1995年6月16日执行局有关后来方案拟订安排的第95/23号决定调整。所有受援国都应当摊缴当地办事处费用是一项健全的原则,委员会促请署长积

极收取当地办事处费用款摊缴。此外,关于已经升至第一类的国家(见DP/1996/20号文件第17段的表格),委员会鼓励署长审查豁免期限,以便在这些国家“毕业”之后加以缩小。

15. 咨询委员会要求了解人口少于200万的小岛屿国家政府摊缴当地办事处费用的现况。委员会得知,在以前的方案拟订周期中,已作区别规定,为人口少于200万的小岛屿国家增设一个第一类,其“毕业”的起点为4 201美元或以上,而非3 001美元或以上。不过,按照1995年6月16日有关后来方案拟订安排的执行局第95/23,不再作出这种区别规定,因为第一类新的“毕业”起点已经订在4 701美元,所有国家都一样。

16. 执行局第95/28号决定第11段请“署长结合1996-1997两年期概算,评价目前的预算决定对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组织能力的影响、尤其是总部和国家一级人力资源是否适当,同时考虑到计划署的相对优势和第95/23号决定。”

17. 咨询委员会从DP/1996/29号文件第23和第24段中注意到,署长“认为,需要更多的时间在适当的变化范围内作出评价”。委员会同意当前进行评价不会全面,也没有多少意义,因为还不能计入目前正在执行的组织变化。因此,委员会估计会结合署长提交的1998-1999两期预算,再回来讨论这个事项。

18. 关于执行局第95/28号决定第16段批准的离职和过渡措施预备金的利用,咨询委员会从DP/29号文件第26段注意到,目前已经全部承付和拨出离职准备金1 400万美元。委员会得知,目前分期支付有关工作人员的某些离职费,这样不会导致额外的开支,1996-1997两年期结束前大约会支付94%,作为一次计入一般资源结存。

19. 关于为支付有关1996-1997两年期组织变化的行政费用所设准备金840万美元,咨询委员会得知,为了DP/1996/29号文件第27段述的目的,1996年底将从已经计入1994-1995年预算的预算节余,付出全部款项。这行政费用也会反映为按照第95/28号决定第16段一次性计入开发计划署一般资源。

20. 秘书长的报告第28和第29段载有理事会第92/37号决定批准的有关员额改

叙的实验安排的讨论情况。咨询委员会同署长一样认为,为了反映和执行单位及其职责的改组、尤其是按照目前的组织精简政策,应当不断审查和补充员额叙级情况。委员会认为,核可的两年期预算周期期间,执行局应当继续批准理事会给署长的一年权力,以便在两次提交两年期预算前后期间,审查P-1至P-5员额范围内的工作叙级,同时了解到,会在批准的拨款范围内员额职等变动供资,并且不会导致全面员额分配的职等的变化。署长应当结合下次两年期预算,就所有这些员额叙级,向执行局提出报告。

21. 执行局第96/21号决定第5段请“署长酌情审查联合国系统支助和服务处提议的组织结构,并顾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意见,“其报告DP/1995/26第8-10段请署长“在订正概算范围内提出这方面的报告。咨询委员会注意到DP/1996/29号文件第32段称,署长在目前阶段没有提出变动建议。委员会认为,还没有开始审查联合国系统支助和服务处的组织结构。委员会请署长结合1998-1999两年期预算,就这方面提出全面报告。

22. 鉴于上面第20段提到的问题,执行局暂行核可了DP/1995/51号文件第164-166段所载的有关联合国系统支助和服务处的提议(第96/21号决定,第6段)。执行局也请署长“铭记着应当进一步澄清秘书长向署长所交付的有关改进协调发展业务活动的责任以及现行业务改革程序的筹资问题”(第96/21号决定,第7段)。

23. 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得知,署长提请各基金和规划署、各专门机构、联合国秘书处注意第96/21号决定,已经请它们审议对DP/1996/29号文件第31段指出的各种对联合国系统支助和服务处活动的财政支助。委员会得知,一些联合国机构已经表示,它们准备提供工作人员供担任短期任务(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联合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其它机构则表示,由于目前预算限制,难以借调工作人员给分歧支助处。委员会促请署长加倍努力,从联合国系统的其它单位争取更多的支助给该处。不过,委员会重申其观点说,系统支助处的活动经费应当来自联合国的经常预算(DP/1996/25,第10段)。

- - - - -